变量

变量就是给程序中的数据,对象等取一个简单易懂的名字,一般用英文名和下划线组成,尽可能清晰表示变量的意义。

命名注意点:

- 1. 变量名只能包含字母、数字和下划线。
- 2. 变量名可以字母或下划线打头,但<mark>不能以数字打头</mark>,例如,可将变量命 名为 message 1,但不能将其命名为 1 message。
- 3. 变量名<mark>不能包含空格</mark>,但可使用下划线来分隔其中的单词。例如,变量名 greeting message 可行,但变量名 greeting message 会引发错误。
- 4. 不要将 Python 关键字和函数名用作变量名,即不要使用 Python 保留用于特殊用途的单词,如 print, class 等。

数据结构

程序的本质就是使用代码对数据进行操作,代码是对数据操作的逻辑,数据在高级代码语言里需要有一定的组织结构,Python 中最基础常用的几种就是:

字符串 str:

用<mark>引号</mark>(单双引号均可)括起来的部分,可以描述自然语言; str(参数)可以将参数如数字等转化为字符串。

列表 list:

用<mark>中括号</mark>括起来的部分,中间每一项用逗号(,)隔开,<mark>每一项的数据类型</mark> 都可以不同,按特定顺序排列;

元组 tuple:

用小括号括起来的部分,中间每一项也是用逗号(,)隔开,

字典 dict:

用<mark>大括号</mark>括起来的部分,每一项包括 2 个子项,键 key 和值 value,键一般是字符串,键值对用冒号(:)分开,每一项也是用逗号(,)分开。

对数据结构进行的最基本的操作就是在创建之后的<mark>增删查改</mark>(不可变对象如字符串和元组的增删改都是返回新的对象),增就是添加,删就是删除,查就是获取对象,包括单个和多个元素的获取(切片),改就是修改,下面具体地介绍一下各个数据结构的基本操作。

对应数据结构的基本操作方法,直接使用名称.方法名(参数)即可。

字符串

注意字符串是不可变对象,<mark>增删改</mark>后返回的是<mark>新的字符串</mark>;即使没有实际改变,也会创建新对象。

创建: 使用引号括起来的部分为字符串,可以为中文,英文,数字等符号。 str1=' string'

join()方法:在实际项目中创建字符串常用的一个方法是 join(),用于将序列(如列表、元组、字符串、字典、集合等)中的元素以指定的字符串连接起来生成一个新的字符串。

语法: str.join(sequence),序列中的元素必须是字符串类型。如果序列中包含非字符串元素,则会抛出 TypeError。

与使用 + 操作符进行字符串拼接相比, join() 方法在性能上具有显著优势,特别是在处理大量字符串时。

由于字符串是不可变对象,每次使用 + 操作符都会创建一个新的字符串对象。而 join() 方法只需要在最后创建一次新字符串,大大减少了内存分配和复制操作。

```
import time
# 使用 + 操作符拼接(效率低)
start time = time.time()
result = ""
for i in range (10000):
    result += str(i)
end time = time.time()
print(f"使用 + 操作符耗时: {end time - start time:.4f} 秒")
# 使用 join() 方法拼接(效率高)
start time = time.time()
parts = []for i in range(10000):
    parts.append(str(i))
result = "".join(parts)
end time = time.time()
print(f"使用 join() 方法耗时: {end time - start time:.4f} 秒")
<mark>增(添加):</mark>直接使用<mark>加号(+)来合并添加字符串,</mark>
    str2=str1+' abc
<mark>删(替换)</mark>:使用 replace() 方法删除特定字符或子串
    text = "Hello, World!"# 删除逗号
    new text = text.replace(",", "")
    print(new text) # 输出: Hello World!
    rstrip()剔除字符串末尾的空格, lstrip()剔除字符串开头的空格, strip()同时剔
除字符串两端的空格。也可以指定删除特定字符。
    str5=str4.1strip()
    str6=str4.rstrip()
    str7=str4.strip()
```

查(获取单个元素): 使用字符串名加下标 str[i]即可。

str_single=str1[5]

查(切片): 同时获取多个元素,名称加区间索引值 str[i:j],实际获取的数据区间是左闭右开,要输出列表中的前三个元素,需要指定下标索引 0~3。

str split=str1[0:5]

查(遍历)**:**

数据结构都是可迭代对象(后面详细介绍),可以使用 for 循环进行遍历取 值 for str in str1:

print(str)

改: 字符串不能直接使用下标更改特定值,只能使用切片拼接的方法。

text = "hello"

尝试修改字符串中的字符会引发错误

try:

text[0] = "H" # 这会引发 TypeError

except TypeError as e:

print(f"错误: {e}")

正确的方法是创建新字符串#

方法 1: 使用切片和连接

 $new_text = "H" + text[1:]$

print(f"方法 1 结果: {new_text}")

方法 2: 转换为列表再转回字符串

text list = list(text)

text list[0] = "H"

new text = "".join(text list)

print(f"方法 2 结果: {new text}")

upper()将字符串改为全部大写;lower()全部小写,title()将每个单词的首字母都改为大写。

str3=str2.upper()
str4=str3.lower()

求长度: 直接使用 len()函数

str size=len(str1)

列表

<mark>列表中的元素不需要是同一种数据类型</mark>,可以创建包含数字,字符串,列表,元组等的列表;也可以将任何类实例化的对象加入列表中,其中的元素之间可以没有任何关系。

列表非常适合用于存储在程序运行期间<mark>可能变化</mark>的数据集。列表是可以修改的

<mark>创建:</mark>一般的创建方式有 2 种,一种是创建一个空列表,在实际操作中不断添加; 另一种是直接把已知的数据内容创建出来,如下:

> list1=[] list2=[1,'a',list1]

列表解析创建

在实际项目中另一种经常使用的列表创建方法就是解析创建,一般方法生成列表 squares 的方式包含三行代码,

squares = []

for value in range(1,11):

squares.append(value**2)

而列表解析只需编写一行代码就能生成这样的列表。列表解析将 for 循环和 创建新元素的代码合并成一行,并自动附加新元素。

squares = [value**2 for value in range(1,11)]

要使用这种语法,首先指定一个描述性的列表名,如 squares;后面使用中括号括起来,里面先定义一个表达式(如 value**2 用于计算平方值),用于生成要存储到列表中的值。接下来,编写一个 for 循环(for value in range(1,11)),用于给表达式提供变量。请注意,这里的 for 语句末尾没有冒号。

转化列表:除了直接创建,实际操作中还经常进行数据类型间的转化,方法很简单,即用 list(var)

str1='abc' list3=list(str1)

转换数值列表

range(a,b)来生成[a,b)区间的数字(左闭右开);使用函数 list(range(a,b))将 range(a,b)的结果直接转换为列表。

使用函数 range()时,还可<mark>指定步长</mark>。list(range(2,11,2)),在这个示例中,函数 range()从 2 开始数,然后不断地加 2,直到达到或超过终值(11)。

对数字列表执行简单的统计计算

有几个专门用于处理<mark>数字列表</mark>的 Python 函数。例如,数字列表的最大值 max(lists)、 最小值 min(lists)和总和 sum(lists):

<mark>添加:在列表末尾 : append()</mark>将元素动态地附加到列表末尾。即先创建一个空列 表,再使用一系列的 append()语句添加元素。

list1.append(1)

在列表中插入元素: insert()可在列表的任何位置添加新元素。只需要指定新元素的索引和值。索引后面的列表值都将右移一个单位。

<mark>获取单个元素</mark>:列表名称+[下标]

temp=list1[1]

列表切片:

同时获取多个元素,变量名后加区间索引值 list[i:j],实际获取的数据区间是<mark>左闭右开</mark>,要输出列表中的前三个元素,需要指定索引 0~3,这将输出分别为 0、1 和 2 的元素;

list_split=list2[0:2]

- 一般这种区间的都是左闭右开,如 range(i,j)
- (1)省略第一个索引 i, Python 将自动从列表开头开始;省略终止索引 j, 切片终止于列表末尾;
- (2) 负数索引返回<mark>离列表末尾相应距离</mark>的元素,例如,如果要输出列表的最后三个元素,可使用切片 lists[-3:];

(3)要<mark>复制列表</mark>,可创建一个包含整个列表的切片,方法是同时省略起始索引和终止索引([:])。 这让 Python 创建一个始于第一个元素,终止于最后一个元素的切片,即复制整个列表,而且这两个列表是独立的。

遍历列表:

数据结构都是可迭代对象(后面详细介绍),可以使用 for 循环进行遍历取值,

for list in lists

如果要<mark>遍历部分元素</mark>,可在 for 循环中使用切片。使用单数和复数式名称,可帮助判断代码段处理的是单个元素还是整个数据结构。

修改列表元素: 指定列表名和要修改的元素的索引,再指定该元素的新值。 list2[0]=10

删除列表元素

del 语句:可删除任何位置的列表元素,条件是知道其索引。del list[0] pop()可删除列表末尾的元素,并可以用变量接收以接着使用,

list0=list2.pop()

术语弹出(pop)源自这样的类比:列表就像一个栈,而删除列表末尾的元素相当于弹出栈顶元素。实际上,你可以使用 pop()来删除列表中任何位置的元素,只需在括号中指定要删除的元素的索引即可。

remove():根据值删除元素,若不知道要从列表中删除的值所处的位置。只知道要删除的元素的值,可使用方法 remove(), list.remove(value1)

求列表长度:

直接使用 len()函数, len(list)

列表排序

使用方法 sort()对列表进行<mark>永久性</mark>排序 ,使用完之后列表中元素的顺序永久改变。

使用函数 list.sorted()对列表进行临时排序,可以保留列表元素原来的排列顺序,同时以特定的顺序呈现它们。

逆序:方法 list.reverse()永久性地修改列表元素的排列顺序,但可随时恢复到原来的排列顺序,为此只需对列表再次调用 reverse()即可。

元组

Python 将不能修改的值称为不可变的,而不可改变单元素的列表被称为元组,使用小括号来标识。元组内的元素也可以是任何数据类型。因此,普通创建,切片,遍历方法都是相同的,但是添加,删除,更改等变动元组内部元素的情况是不可行的。元组在深度学习中经常用于定义数据张量的形状。

创建元组: 直接在小括号内写上元素或空。

tuple1=()

tuple2 = (False, 3+4j, "aaa", 456)

<mark>获取元素</mark>:元组名称+[下标]

temp=tuple1[1]

元组切片:

tuple split=tuple1[:2]

重定义元组

虽然不能修改元组的元素,但可以给存储元组的变量赋值,即对同一个变量 重新定义整个元组;如下,同一个变量名称重新赋值。

tuple3=(1,2,3) tuple3=(4,5,6)

字典

字典是大括号括起来的一系列键值对,键值之间用冒号隔开,键值对之间用 逗号隔开。

<mark>创建:</mark>直接使用大括号,键可以为字符串,数值,元组,但<mark>不可以为列表和字典</mark> (非哈希类型),值可以为任意数据类型。

dict1={'abc':'value1',1:[1,2],(1,2):{}}

添加:只需要 dict[键 key]=value。

dict1['key']='value2'

删除: Python 中的字典(dict)提供了两种删除元素的方法: popitem() 和 pop(), 两种方法都会从字典中移除指定的元素,并<mark>返回被删除的值</mark>。

del1=dict1.pop(1,None)

print('del1:',del1)

del2=dict1.popitem()

print(('del2:',del2))

键不存在时, 报 KeyError: 2

del3 = dict1.pop(2)

二者的主要区别为:

popitem()

pop(key,default)

无需参数

必须指定键(key)参数

删除最后插入的元素(有序)

删除指定键对应的元素

若字典为空, 抛出 KeyError

若键不存在: - 无默认值时抛出 KeyError - 有默认值时返回默认值

<mark>获取:名称后加 key 值 dict[key],注意字典的 key 是什么数据类型,中括号内也</mark> 要写什么数据类型(如字符串,元组等)

temp=dict1[(1,2)]

遍历:

数据结构都是可迭代对象(后面详细介绍),可以使用 for 循环进行遍历取值, for key,value in dict.itms(): 注意这时字典是同时取得键值对的。

单独遍历键

for key in dic.keys() 可省略 keys ()

单独遍历值

for value in dic.values()

更新 update:

update()方法用于更新字典,使用方式为字典名.update(dict),传入参数即为另外一个字典或键值对的可迭代对象。将它们的元素添加到当前字典中。 如果键存在,则更新其值;如果键不存在,则添加键值对。

基本使用,参数为另一个字典

dict1 = {'name': 'Alice', 'age': 25} dict2 = {'age': 26, 'city': 'New York'}

dict1.update(dict2)

print("更新后的字典:", dict1) # {'name': 'Alice', 'age': 26, 'city': 'New York'} #键存在,更新值;不存在,添加键值对;

使用关键字参数

 $dict3 = \{ 'a': 1, 'b': 2 \}$

dict3.update(c=3, d=4)

print("使用关键字参数更新:", dict3) # {'a': 1, 'b': 2, 'c': 3, 'd': 4}

使用可迭代对象

 $dict4 = \{'x': 1\}$

dict4.update([('y', 2), ('z', 3)])

print("使用可迭代对象更新:", dict4) # {'x': 1, 'y': 2, 'z': 3}

共性操作

1.元素获取:

列表,字符串,元组都是有序结构,因此可以直接使用名称后加下标索引str[i]&&list[i]&&tuple[i],str/list/tuple 为数据结构变量名,i 为下标;第一个元素的索引为 0,而不是 1。

访问最后一个元素可通过将索引指定为-1,倒数第2个索引为-2,以此类推。 字典则是使用名称后加 key 值 dict[key]。

实战小技巧:

下标索引和 key 值都是用中括号。这里一个值得注意的点:像这种获取元素,赋值等数据结构的操作一般使用中括号[],而对于函数名后的传参操作等一般使用小括号()。

if 语句

if 语句是一个条件测试,满足则执行 if 下的语句,不满足则跳过,一般用一个等式来表示。若要检查多个条件,仅需把多个条件用 and 连接,则所有条件都需要满足才为 true。用 or 则是只需要一个条件满足即可。

检查特定值是否在列表里,可以用(not)in。

if else 结构 if elif else 结构

while 循环

while 循环 直到不满足条件时才退出。break 直接退出循环。continue 退出本次循环,回到循环开头。

函数

函数是把完成特定功能的代码块封装起来,取个名字,以方便其它代码直接调用,就不用重复编写完成该任务的代码了。每个函数都应只负责一项具体的工作,这优于使用一个函数来完成两项工作。

函数有 2 个重要的知识点,首先学习的是参数的传递,第二个就是函数存储 到模块里,尤其是在类里(改名为方法)。

函数定义

def function name():

关键字 def 说明要定义一个函数。

function name 为函数名,根据完成的任务取一个合适的名字;

括号内为需要传递的参数,指出函数为完成其任务需要什么样的信息。即使 不需要任何信息,括号是空但也必不可少。

最后, 定义以冒号结尾, 紧跟在后面的所有缩进行构成了函数体。

函数调用与返回值

函数并非总是直接显示输出,或者只在函数体内完成一些操作,相反,它可以处理一些数据,并返回一个或一组值。函数返回的值被称为返回值,调用函数时用变量承接。在函数中,可使用 return 语句将值返回到调用函数的代码行。返回值让你能够将程序的大部分繁重工作移到函数中去完成,从而简化主程序。

参数传递

位置参数(Positional Arguments)和关键字参数(Keyword Arguments)

鉴于函数定义中可能包含多个形参,因此函数调用中也可能包含多个实参。 向函数传递实参的方式很多,那么这些参数有什么区别吗?

是有的,我们想一下,事实上函数传递实参的目的是为了让形参接收到对应的实参,也就是说需要保证实参和形参是一一对应的,而为了保证这一点,函数设计了2种类型的参数,分为位置参数和关键字参数(可理解为列表的按下标和字典的键值对来确认对应关系)。

位置参数是在函数定义时按照顺序依次列出的参数,<mark>调用函数</mark>时,传递的参数必须按照定义时的顺序一一对应,参数的位置决定了它们会被赋值给哪个形参。 位置参数有2个特性:

- **顺序性**: 调用函数时,实参的顺序必须和形参的顺序一致。
- **数量匹配**:传递的实参数量必须和形参数量相同(除非有默认值)。

def add numbers(a, b):

return a + b

调用函数, 按照位置传递参数

result = add numbers(3, 5)

print(result) # 输出: 8

从上面的代码可以看出来,<mark>位置参数可以省略实参的变量名称</mark>,直接按照顺序和形参一一对应。

关键字参数是在<mark>调用函数</mark>时,通过指定参数名来传递参数的方式,参数名和值之间用等号连接。使用关键字参数时,参数的传递顺序可以和函数定义时的顺序不同。

- **顺序无关性:** 可以不按照函数定义时的参数顺序传递参数,只要指定了参数名即可。
- 可选择性: 可以只传递部分参数,前提是其他参数有默认值。

def describe_person(name, age, city):

print(f"{name} 今年 {age} 岁,住在 {city}。")

使用关键字参数调用函数

describe person(age=25, city="New York", name="Alice")#调用顺序可以不同

结合使用位置参数和关键字参数

在**调用函数**时,可以同时使用位置参数和关键字参数,但位置参数必须放在 关键字参数之前。

describe_person("Alice",age=25, city="New York")#位置参数在前

默认参数

调用函数时候传递的实参数量是不是一定和形参一致呢?答案是否定的。看一些源码的时候,经常可以注意到,为了保证尽可能的全面,内部函数在定义时候会设置各种各样的情况,不同的情况对应不同的参数,但是在调用函数时候,往往并不需要传递相同数量的参数,这是因为内部函数定义时候给很多形参指定了默认值。

编写函数时,可给每个形参指定默认值。

def fun3(a,b=2):

在调用函数中给形参提供了实参时, Python 将使用指定的实参值; <mark>否则</mark>,将使用形参的默认值。因此,给形参指定默认值后,可在函数调用中省略相应的实参。使用默认值可简化函数调用,还可清楚地指出函数的典型用法。

提供的实参多于或少于函数完成其工作所需的信息(不一定是形参数,要看是否有默认值)时,将出现实参不匹配错误。这也是经常出现的错误。

*args 和**kwargs

前面强调实参和形参需要一一对应,或者通过位置,或者通过关键字,那如果预先不知道函数需要接收多个实参怎么办呢?简单,Python给函数提供了2个可装任意数量实参的大包,并分别起了个名字,接收位置参数的大包命名为*args(其实就是空元组),接收关键字参数的大包命名为**kwargs(其实就是空字典)。args是约定俗成的名字,你可以用其他名字(如 *numbers),但星号 *是必须的。kwargs同理。

那么函数在定义时就变成了下面这样: def func2(a,b,*args,**kwargs):

问题又来了,这些参数没有名字在函数体内部怎么使用呢?

就是把*args 和**kwargs <mark>当做元组和字典去遍历</mark>,得到所有的参数。位置实参使用形参*args,星号让 Python 创建一个名为 args 的空元组,并将收到的所有值都封装到这个元组中。关键字实参使用形参**kwargs,两个星号让 Python 创建一个名为 kwargs 的空字典,并将收到的所有名称—值对都封装到这个字典中。

*args 使用实例

def sum_numbers(*args):

total = 0

for num in args:

total += num

return total

调用时可以传递不同数量的位置实参

result1 = sum numbers(1, 2, 3)

result2 = sum numbers(10, 20, 30, 40)

result3 = sum numbers(5)

**kwargs 的 2 种使用实例

def print info(**kwargs):

for key, value in kwargs.items():

print(f"{key}: {value}")

调用函数并传入不同的关键字参数

print_info(name="Alice", age=25, city="New York")

print_info(product="Laptop", price=1000, brand="Dell")

还有一种常用的使用**kwargs 参数的方法是<mark>结合 setattr 给对象属性赋值</mark> def setattr_with_kwargs(object,**kwargs):

for k, v in kwargs.items(): #用于设置属性值,该属性不一定是存在的。 setattr(object, k, v) 实例说明一下,输出结果

setattr(object, k, v) 是 Python 的内置函数,它的作用是给<mark>对象 object</mark> 设置一个属性,属性名是 k,属性值是 v。如果该属性原本不存在,就会创建这个新属性;如果原本存在,就会更新其值。

函数定义时的参数顺序规则

前面主要介绍的是调用函数时候的实参类型,为了配合调用函数时候传递参数的不确定性,在函数定义时,需要设定参数的顺序,一般为:位置参数、默认参数、*args(可变位置参数)、关键字参数(需指定参数名)、默认值、**kwargs(可变关键字参数)。注意,*args 必须放在 **kwargs 之前,且不能交叉传递。*args 之后的参数自动变为关键字参数。

在函数定义中,*或 *args 之后的参数,无论是否有默认值,都是"关键字参数"(强制用关键字传递);其中没有默认值的,就是"无默认值的关键字参数"。

如果要让函数接受不同类型的实参,必须在函数定义中将接纳任意数量实参的形参放在最后。Python 先匹配位置实参和关键字实参,再将余下的实参都收集到最后一个形参中。

```
def complex_function(a, b=2, *args, c, d=10, **kwargs):
    print(f"a = {a}")
    print(f"b = {b}")
    print(f"args = {args}")
    print(f"c = {c}")
    print(f"d = {d}")
    print(f"kwargs = {kwargs}")
```

调用示例

complex function(1, 3, 4, 5, 6, d=20, e='extra', f=42)

形参与实参

def fun (arg)

定义函数 func(arg)时,括号里的变量 arg 是一个形参,没有真实的信息,只是作为一个符号用于函数体内;

那么真正的参数信息在哪里呢?就是在<mark>调用函数时候括号里</mark>的变量,函数调用时,直接函数名+括号内参数(若函数有返回值则前面加个变量进行接收)。

real arg=1

func(real arg)

变量'real arg'是一个实参,是真正存储信息的。

我们调用函数时,在 function('real_arg')中,将实参'real_arg'传递给了函数 function(arg),这个值被存储在形参 arg 中。

二者的对比如下:

作用域:

- 形参: 作用域在函数内部,是函数的局部变量。
- 实参: 可以在函数外部定义,作用域根据定义的位置而定。

存在时间:

- 形参: 在函数被调用时创建,函数执行结束后销毁。
- 实参:在函数调用前就已存在(除非是字面量),函数调用后通常仍然存在(除非在函数内部被修改且是可变对象,但实参变量本身不会销毁)。

绑定方式:

- 形参: 在函数定义时只是占位符,没有具体的值。
- 实参: 必须具有确定的值(可以是表达式的结果),该值会被传递给形参。

形参能否影响实参

在 Python 中,函数的参数传递是通过"对象引用"进行的。这意味着当你传递一个参数给函数时,实际上传递的是对象的引用(即内存地址),而不是对象本身的副本。因此,函数内部对该引用所指向对象的操作可能会影响原始对象,也可能不会,这取决于对象的类型(可变或不可变)以及你进行的操作。

1. <mark>不可变对象</mark>:包括整数、浮点数、字符串、元组等。当传递不可变对象时,函数内部对形参的重新赋值不会影响实参,因为不可变对象不能被修改。如果尝试修改,实际上是创建了一个新的对象。

#传递不可变对象(不会影响原值)

```
def unchange_obj(num,str1):
    num = 10 # 重新赋值,创建了一个新的整数对象
    str1='new-string'
    print("Inside function:", num,str1)

x = 5

orig_str='abc'
unchange_obj(x,orig_str)
print("Outside function:", x,orig_str)
# 输出: 5,abc
```

2. <mark>可变对象</mark>:包括列表、字典、集合等。当传递可变对象时,函数内部对形参的修改(修改了传入的可变对象的内部状态</mark>,如修改列表元素、添加/删除元素)会直接影响实参,因为形参和实参引用的是同一个对象。但如果你在<mark>函数内部将形参重新绑定到一个新的对象(重新赋值)</mark>,那么原始对象也不会被改变。因为此时形参指向了新的对象,而实参仍然指向原来的对象。

```
# 传递可变对象(会影响原值)
```

lst = [1, 2, 3]reassign list(lst)

print("Outside function:", lst)

```
def change_list(my_list):
    my_list.append(4) # 修改列表,添加一个元素
    print("Inside function:", my_list)

lst = [1, 2, 3]
    change_list(lst)
    print("Outside function:", lst)
# 输出: [1, 2, 3, 4]

#传递可变对象但重新赋值(不影响原值)
def reassign_list(my_list):
    my_list = [4, 5, 6] # 重新赋值,指向新的列表
    print("Inside function:", my_list)
```

输出: [1, 2, 3]

函数传递列表很有用,这种列表包含的可能是名字、数字或更复杂的对象(如字典)。将列表传递给函数后,函数就能直接访问其内容,可对其进行修改。在函数中对这个列表所做的任何修改都是永久性的,这让你能够高效地处理大量的数据。

若要禁止函数修改列表,可向函数传递列表的副本而不是原件,这样函数所做的任何修改都只影响副本,而丝毫不影响原件。切片表示法[:]创建列表的副本。传递任意数量的实参。

默认参数的默认值

函数的默认参数在定义时只被求值一次,因此如果<mark>默认参数是可变对象</mark>,多次调用函数可能会共享同一个可变对象,导致意外的行为。因此,通常建议默认参数使用不可变对象,如果必须使用可变对象,可以在<mark>函数内部用 None</mark> 作为默认值,在函数内部增加一个判断条件,若为 none,则新建一个空对象,相当于每次调用都会创建一个新的对象。

```
# 不好的做法
def bad append to(element, target=[]):
    target.append(element)
    return target
# 好的做法
def good append to(element, target=None):
    if target is None:
         target = []
    target.append(element)
    return target
bad target1=bad append to(1)
print('bad target1:',bad target1) # [1]
bad target2=bad append to(2)
print('bad target2:',bad target2) #[1,2]
good target1=good append to(1)
print('good target1:',good target1) #[1]
good target2=good append to(2)
print('good target2:',good target2) # [2]
```

将函数存储在模块中

函数的优点之一是,使用它们可将代码块与主程序分离。通过给函数指定描述性名称,可让主程序容易理解得多。还可以更进一步,将函数存储在被称为模块的独立文件中,再将模块导入到主程序中。import 语句允许在当前运行的程序文件中使用模块中的代码。

这点在后面的进阶版进一步讨论。

类和对象

类和对象是 Python 编程的核心构件,类有 2 个核心的组件,一是变量,类中称为<mark>属性</mark>,二是函数,类中称为<mark>方法</mark>,属性就是变量,方法就是函数,只是在类里重新起了个名字。

类可以理解为更高层次的函数,把某一类对象都有的通用行为抽象出来,比如猫科动物类;对象是类的实例化,比如实例化一个猫。一个类可以通过继承的方式在保留原类的不断扩展独有的一些特点。

在 Python 中,类在定义时,使用 class 关键字,类名<mark>首字母大写</mark>。类名后可以加括号,括号可以为空。不为空的话一般是写继承的基类名。

属性

基本概念

前面介绍类的属性就是变量,那么属性有哪些种类呢?又该如何赋值呢?

属性种类:

属性包括类属性和实例属性,类属性就是所有实例都有的,在类的一级结构下,可通过类名和实例名访问,实例属性在 init 初始化方法里,只能通过实例名访问。实例属性又包括私有属性,前面加双下划线,只能在类的方法中访问,实例名无法访问。

类的实例也可以作为属性,当给类添加的细节越来越多:属性和方法清单以及文件都越来越长。在这种情况下,可能需要将类的一部分作为一个独立的类提取出来。然后把这个独立的类作为大类的一个属性。

属性赋值:

类属性在类定义时会赋值(默认值),类的所有实例都会共享这个初始值;实例属性在_init__方法里赋值,self.instance_attirbute=0。值的来源有2种,一是直接给定初始值,可以为0或者空字符串等;二是使用_init__括号里的形参(也就意味着实例属性可以和括号里的形参数量不一致。)但我们知道,形参只是符号,没有具体值,真正的值来自调用函数传过来的实参。

那么怎么调用 init 方法呢?

答案就是在类的实例化时,__init__方法会自动调用,因此实例化时,类名括号里的参数应该和__init__方法的形参一致(有默认值的可不用)。如果有继承,那么也需要包括父类的 init 方法的形参。

类的属性和方法的参数的比较:

特征 属性(Attribute) 方法参数(Parameter)

定义位置 类内部直接定义或通过__init__ 方法定义时的括号内声明 初始化

生命周期 随对象存在,直到对象销毁 仅在方法调用期间存在

数据流向 存储对象状态数据 传递外部数据到方法内部

访问方式 通过 self.属性名访问 在方法内直接使用参数名访问

修改权限 通常通过方法间接修改 作为输入数据不可直接修改(除非是

可变对象)

实例属性是在实例化时确定的,能够根据实例化时传递的参数给不同的实例赋予不同的属性值,灵活性较高;而类属性的初始值在类定义时就确定了,可以当做常量和默认值使用。

属性访问和修改:

这 2 种属性都可以通过实例名访问和动态修改,类属性还可以直接通过类名 访问修改,使用句点表示法。实例名.属性;

类属性修改所有的实例对象访问得到的结果都会随着修改;而实例属性的话,每个实例都有属于自己的属性副本,一个实例对象修改不会影响其他实例对象的访问结果。

可以以三种不同的方式修改属性的值:

直接通过实例进行修改(不推荐,不安全);

通过方法进行设置(推荐);

通过方法进行递增(增加特定的值)。

代码实战

类属性和实例属性

class BaseClass:

类属性

class attribute='这是类属性'

def init (self,instance attribute):

实例属性

self.instance_attribute1=instance_attribute # 通过形参赋值,类实例化时传入

self.__instance_attribute2=0 # 可以直接初始化,不用通过形参赋值,且是私有属性,实例名和类名不能直接访问

类实例化,类名后的参数需要和 init 方法的形参一致

obj1=BaseClass(instance attribute='instance value1')

obj2=BaseClass(instance_attribute='instance_value2')

类属性访问,包括类名和实例名

print('类名访问类属性: ',BaseClass.class_attribute) print('实例名访问类属性: ',obj1.class_attribute) print('实例名访问类属性: ',obj2.class_attribute)

实例属性访问

print('类名访问实例属性: ',BaseClass.instance_attribute1) # 报错,类名不能访问实例属性

print('实例名访问实例属性: ',obj1.instance attribute1)

print('实例名访问实例属性: ',obj2.instance_attribute1)
print('实例名访问实例属性: ',obj2.instance_attribute2) # 报错,私有属性不能直接访问

类属性修改

BaseClass.class attribute='类直接修改后的类属性'

print('实例名访问修改后的类属性: ',obj1.class_attribute) # 输出: 类直接修改后的类属性

obil.class attribute='实例直接修改后的类属性'

print('另一个实例名访问实例修改后的类属性: ',obj2.class_attribute) # 输出: 类直接修改后的类属性

实例属性修改

obj1.instance attribute1='实例修改后的实例属性'

print('实例名访问修改后的实例属性: ',obj1.instance_attribute1) # 输出:实例修改后的实例属性

print('另一个实例名访问修改后的实例属性: ',obj2.instance_attribute1) # 输出: instance_value2(实例属性没变)

方法

类中的函数称为方法;有关函数的一切都适用于方法,就目前而言,唯一重要的差别是调用方法的方式,即需要在调用的方法前面加实例/对象名,以表明是哪个实例对象调用的,因为同一个方法名不同的实例可能实现的不一样。

方法种类:

方法又包括基本方法,初始化方法__init__,类方法@classmethod,静态方法@staticmethod,基本方法和初始化方法有第一个隐参数 self,类方法有第一个隐参数 cls,静态方法无隐参数,不需要访问实例属性。

1. init () 初始化方法

__init__()是一个特殊的初始化方法,每当根据类创建新实例时,Python 都会自动运行它。在这个方法的名称中,开头和末尾各有两个下划线,这是一种约定,表示类私有。

方法__init__()定义中,形参 self 必不可少,还必须位于其他形参的前面。为何必须在方法定义中包含形参 self 呢?因为 Python调用这个__init__()方法来创建实例时,将自动传入实参 self。每个与类相关联的方法调用都自动传递实参 self,它是一个指向实例本身的引用,让实例能够访问类中的属性和方法。

2.基本方法

类中的基本方法的第一个形参都是 self,可以有其它的形参,若有,则调用时需要按照普通函数那样传入对应的实参;类中调用基本方法: self.+名字。类外调用:实例名.方法名。

3.类方法

方法上面使用@classmethod 装饰器表示,第一个参数为 cls,使用<mark>类名.方法名</mark>进行调用,也可以通过**类的实例**来调用。更常见和推荐通过类名调用。

可以访问和修改**类属性**(cls.class_attribute)。**不能**直接访问或修改特定实例的属性(因为没有 self 指向实例)。

4.静态方法

方法上面使用@staticmethod 装饰器表示,参数只需要正常形参即可,使用类名.方法名进行调用。

定义**独立于类和实例状态**的辅助功能,不能直接访问或修改类属性或实例属性(因为没有 cls 或 self)。如果需要操作数据,必须通过参数显式传递。本质上就是一个放在类里面的普通函数,仅仅因为逻辑上属于这个类而放在这里。比如执行与类相关但不依赖于类或实例具体状态的辅助计算、格式化、验证等。

5.抽象方法

方法上面使用@abstractmethod,需要继承抽象类ABC。具体见下面的抽象继承。

继承

如果要编写的类是另一个<mark>现成类的特殊版本</mark>,可使用<mark>继承</mark>。类名括号内写另一个类的名字,即为继承,括号内的类为父类/基类,新建的为子类。子类**自动获得父类的属性和方法**,并可通过扩展或修改实现新功能。

class Parent: # 父类/基类

pass

class Child(Parent): # 子类/派生类 (Parent 写在括号中)

pass

继承的功能意义

继承就是<mark>子类默认拥有基类完整的属性和方法</mark>,然后又可以改动和新增自己的属性和方法,还可以重写父类的方法,只需要<mark>与要重写的父类方法同名</mark>。这样子类实例化对象后直接调用子类的方法而不是父类的方法,若没有重写,则仍调用父类的方法。这点在实际项目中经常遇到,子类继承父类之后,实例化对象调用的方法在子类的代码里没找到,大概率就是父类有这个方法,子类未重写。

注意一个特殊情况,即子类实例调用父类的其中一个方法 A,该方法调用父类的另一个方法 B,而子类重写了方法 B,那么子类实例调用方法 A 的时候最终也会调用子类的方法 B。这就是类的多态性。

class Parent:

def methodA(self):

print("Parent: methodA called")

self.methodB() # 此处实际调用子类重写的 methodB

def methodB(self):

print("Parent: methodB called")

class Child(Parent):

def methodB(self): # 重写父类的 methodB

print("Child: methodB called")

child = Child()

child.methodA() # 调用父类的 methodA 但输出 Child: methodB called # 实际调用子类重写的 methodB

继承的核心功能如下:

功能 说明 示例代码片段

功能 说明 示例代码片段

代码复用 子类自动获得父类所有非 child = Child()

私有属性和方法 child.parent_method()

功能扩展 子类添加新属性和方法 class Child(Parent):

def new_method(self):...

方法重写 子类定义同名方法覆盖父 class Child(Parent):

类实现 def method(self):...

多态支持 不同子类对同一方法有不 obj.method() 根据实际对象类型调用对

接口标准化 通过抽象基类强制子类实 from abc import ABC, abstractmethod 现特定方法

继承的种类

单继承: 子类只继承一个父类(最基础形式)

class Animal:

def speak(self):

print('动物会发出声音')

class Dog(Animal):

def spark(self):

print('小狗会汪汪叫')

dog=Dog()

dog.speak() #调用父类的方法,输出:动物会发出声音dog.spark() #调用自己的方法,输出:小狗会汪汪叫

<mark>多继承:</mark>子类同时继承**多个**父类(Python 特色)

class Flyer:

def fly(self):

print("在空中飞行")

class Swimmer:

def swim(self):

print("在水里游泳")

class Duck(Flyer, Swimmer): #多继承

def quack(self):

print("嘎嘎嘎!")

duck = Duck()

duck.fly() # 来自 Flyer -> 在空中飞行

duck.swim() # 来自 Swimmer -> 在水里游泳

duck.quack() # 子类自有方法 -> 嘎嘎嘎!

```
<mark>多层继承</mark>;形成继承链(祖父 \rightarrow 父 \rightarrow 子)
class Vehicle:
    def transport(self):
       print("运输工具")
class Car(Vehicle):
    def run(self):
       print("在公路上行驶")
class ElectricCar(Car): # 多层继承
    def charge(self):
       print("电能驱动")
tesla = ElectricCar()
tesla.transport() #继承自 Vehicle -> 运输工具
               # 继承自 Car -> 在公路上行驶
tesla.run()
               # 自有方法 -> 电能驱动
tesla.charge()
菱形继承(钻石问题):多继承中父类有共同祖先(通过 MRO 算法解决)
class A:
    def show(self):
        print('A')
class B(A):
    def show(self):
        print('B')
class C(A):
    def show(self):
       print('C')
class D(B,C):
    # def show(self):
          print('D') # (1) 如果子类重写方法,则直接调用自己的方法
                     # (2) 如果子类不重写方法,则按照 MRO 顺序调用父
    pass
类祖先类方法
d=D()
d.show() # 重写输出 D; 不重写: 输出 B
print('D.mro:',D.mro())
                    # D.mro: [<class ' main .D'>, <class ' main .B'>,
<class '__main__.C'>, <class '__main__.A'>, <class 'object'>]
<mark>抽象基类继承:</mark>强制子类实现特定方法(接口约束)
from abc import ABC, abstractmethod
class Shape(ABC): #抽象基类
    @abstractmethod
    def area(self): # 抽象方法
        pass
```

```
class Circle(Shape):
    def __init__(self, radius):
        self.radius = radius

def area(self): # 必须实现抽象方法
    return 3.14 * self.radius ** 2
# shape = Shape() # 报错: 不能实例化抽象类
circle = Circle(5)
print(circle.area()) # 78.5
```

方法解析顺序 (MRO)

MRO (Method Resolution Order) 是 Python 中用于在<mark>多继承中确定方法调用顺序</mark>的算法。

1. 什么是 MRO? MRO 是一个顺序列表,它定义了在多继承中,当子类调用一个方法时,Python 解释器搜索该方法的顺序。 在 Python 中,每个类都有一个__mro__属性,它是一个列表,按照方法解析顺序列出了该类及其所有基类。 其核心功能如下:

解决菱形继承问题,保证子类调用方法时按照合适的顺序,**保证方法调用的确定性和一致性,**避免父类方法被多次调用或遗漏调用(在 super()的使用中体现)。

- 2. MRO 的原理(C3 线性化算法) Python 使用 C3 线性化算法来计算 MRO。 该算法遵循以下三个原则:
- 子类优先于父类: 例如,在 class C(A, B)中, A 和 B 是父类,则 C 的 MRO 中 C 本身在最前面。
- 继承图中<mark>保持基类的顺序:</mark> 例如, class C(A, B)中, A 在 B 前面, 那么在 MRO 中 A 的基类也会在 B 的基类前面(前提是不违反子类优先)。
 - <mark>单调性</mark>: 若类 X 在类 Y 前,则 X 的所有子类也在 Y 前。 算法步骤(简述):
 - 对于每个类,它的MRO是它自身加上其父类的MRO的合并。
- 合并规则: 给定类定义 class D(B, C): 计算 L(D) = D + merge(L(B), L(C), [B, C])

merge 操作:

取第一个列表的头部元素 如果<mark>该元素不在其他列表的尾部</mark>(非第一个位置) 则添加到结果中并从所有列表中移除 否则,检查下一个列表的头 重复直到所有列表为空

3. 计算示例

class A:

Pass

```
class B(A):
Pass
class C(A):
Pass
class D(B, C):
pass
# 计算过程:
L(A) = [A]
L(B) = [B] + merge(L(A)) = [B, A]
L(C) = [C] + merge(L(A)) = [C, A]
L(D) = [D] + merge(L(B), L(C), [B, C])
      = [D] + merge([B,A], [C,A], [B,C])
# 第一步: 取 B (在第一个列表头,且不在其他列表尾)
      = [D, B] + merge([A], [C,A], [C])
# 第二步: 取 C (在第二个列表头,且不在其他列表尾)
      = [D, B, C] + merge([A], [A])
# 第三步: 取 A
      = [D, B, C, A]
    任何类都可以通过 类名.mro() 或 类名._mro_ 查看 MRO 顺序:
print(D.mro())# 输出: [<class ' main .D'>, <class ' main .B'>, #
<class ' main .C'>, <class ' main .A'>, #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<class 'object'>]
```

当 MRO 无法计算时,Python 会抛出类型错误: TypeError: Cannot create a consistent method resolution order (MRO) for bases A, B

super() 函数

前面介绍MRO算法的时候讲到,它可以解决多继承中的方法调用顺序问题,事实上,MRO算法只是提供了继承关系的解析顺序,而真正按照这个顺序完成方法调用的是 super()函数。

super()函数用于<mark>在子类中调用父类(超类)的方法</mark>,包括初始化方法。它会根据方法解析顺序(MRO)动态地确定要调用的父类方法,从而解决了多继承中的**方法调用顺序问题**。

super() 的核心原理

super() 基于 MRO (Method Resolution Order, 方法解析顺序) 工作:具体来说: super() 在当前类的 MRO 中查找下一个类,返回一个代理对象,通过该对象调用父类方法。

1. 基本用法: 调用父类方法

先看一个最基本的用法,在子类 init 方法中调用父类的 init 方法, class Animal:

```
def __init__(self, name):
    self.name = name
    print(f"Animal initialized: {self.name}")
```

```
class Dog(Animal):
   def init (self, name, breed):
       super(). init (name) # 使用 super () 调用父类构造方法
       # Animal. init (self,name) # 硬编码即直接使用父类名称调用,需要
加个 self
       self.breed = breed
       print(f"Dog initialized: {self.breed}")
dog = Dog("Buddy", "Golden Retriever")"""
输出:
Animal initialized: Buddy
Dog initialized: Golden Retriever
*****
   同理可进行扩展, 在子类的普通方法调用父类的普通方法, 在子类的类方法
里调用父类的类方法。但是静态方法中不能使用 super () 函数,因为无法绑定
实例。
# 多继承
class Camera:
   def take photo(self):
       print("Taking photo")
class Phone:
   def make call(self):
       print("Making call")
class SmartPhone(Camera, Phone):
   def use features(self):
       # super().take photo() # 使用 super 调用 Camera 的方法
       # super().make call() # 使用 super 调用 Phone 的方法
       Camera.take photo(self) # 直接使用父类名称调用 Camera 的方法
       Phone.make call(self) # 直接使用父类名称调用 Phone 的方法
phone = SmartPhone()
phone.use features()
   那么 super ( ) 函数的优势或者说到底解决了什么问题呢? 难度仅仅是不用
写每个父类的名称而统一使用 super().调用吗?
   前面讲到 super() 函数是解决了菱形继承的调用顺序问题,我们先看一下
不使用 super () 函数会出现什么问题:
4. 菱形继承问题解决方案
class A:
   def process(self):
       print("Processing in A")
class B(A):
   def process(self):
       print("Processing in B")
```

```
super().process()
          # A.process(self)
class C(A):
     def process(self):
          print("Processing in C")
          super().process()
          # A.process(self)
class D(B, C):
     def process(self):
          print("Processing in D")
          # super().process()
          B.process(self)
          C.process(self)
     def process2(self):
          print("Processing2 in D")
          super().process()
          # B.process(self)
          # C.process(self)
d = D()
d.process2()
```

结合上面的代码我们来分析一下使用 super () 函数的作用:

- (1) 第一种情况,所有的类都不使用 super () 函数,那么第一个问题就是当类 D 多继承 B 和 C 的时候,需要分别写出 B.process(self)和 C.process(self),顺序需要我们手动写;然后运行的时候会输出: D-B-A-C-A,也就是说是按照 B.process(self)和 C.process(self)依次运行的,也就导致 B 和 C 分别调用了一次 A;
- (2)第二种情况,最后的子类 D 使用 super ()函数,其它类使用父类名称,则输出: D-B-A,可以看到,遗漏了类 C 的方法,这是因为 D 找到 B 之后直接使用父类名称调用了 A 就结束了。但这种情况适用于需要根据条件明确使用不同的父类,分条件调用父类方法。
- (3)第三种情况,全部使用 super()函数:则输出 D-B-C-A,这说明是按照 MRO 提供的解析顺序调用父类方法的;
- (4) 第四种情况:最后的子类在不同名称的方法内部调用父类的方法,输出的顺序和上面一致。这说明什么?说明 super()只是一个调用方法,可以在任意一个子类方法中使用,只需要标注要调用的父类方法。前面三种情况是为了完整介绍 super()函数调用父类方法的顺序,但在实际项目中,子类继承的多个父类不可能都拥有同样名称的方法,因此并不是说 super()函数只能在同名方法中使用。
- (5)第五种情况,B或C不使用 super()函数,也不使用父类名称调用,则会输出 D-B,停止到不继续调用的类,这意味着在子类调用某个方法时,super()函数只是按照 MRO 算法的顺序去寻找这个方法,找到之后会执行;但并不是所有同名方法都会被执行(那子类方法重写就没有意义了),而是只有这个方法内部又调用了 super()或父类名称,那么就会继续执行 MRO 链中下一个类的同名方法,以此类推,直到整个 MRO 链被遍历完或者某个方法没有调用 super()而终止。

深度学习中使用 super() 的原因分析

在深度学习框架(如 PyTorch)中, super() 被广泛用于网络构建尤其实是在初始化方法里,主要原因如下:

1. 确保父类初始化正确执行

```
深度学习模型通常继承自框架的基类(如 nn.Module),这些基类包含关键 初始化逻辑:
```

```
import torch.nn as nn
```

class MyModel(nn.Module):

def init (self):

super().__init__() # 必须调用父类初始化

self.layer = nn.Linear(10, 5)

def forward(self, x):

return self.layer(x)

不调用 super().__init__() 的后果:

模型无法注册子模块 (参数不被识别)

无法正确转移到 GPU

无法保存/加载模型状态

2. 支持模块化设计

深度学习网络常采用分层结构, super() 实现各层的协作:

class BaseBlock(nn.Module):

def init (self, in channels):

super(). init ()

self.conv = nn.Conv2d(in channels, in channels, 3, padding=1)

def forward(self, x):

return self.conv(x)

class ResidualBlock(BaseBlock):

def init (self, in channels):

super(). init (in channels) # 初始化基础卷积

def forward(self, x):

return x + super().forward(x) # 调用父类 forward 并添加残差连接

继承 vs 组合

继承 (is-a 关系)

组合 (has-a 关系)

关系 "是一个" (狗是动物)

"有一个"(汽车有发动机)

class Car:

代码 class Dog(Animal): def init (self):

self.engine = Engine()

优点 代码复用性强

降低耦合度

继承 (is-a 关系)

组合 (has-a 关系)

缺点 可能产生深度耦合

需显式调用组件方法

原则 优先使用组合,继承用于真正"是"的关系 灵活构建复杂系统

总结: Python 继承要点

最佳实践: 避免深度继承链 (建议 ≤3 层) 多继承时使用 Mixin 类 (单一功能的小类) 优先组合而非继承降低耦合度